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3年4月24日，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天津市和平区新兴路万科都市花园5号楼25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17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，实到会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张艺拢先生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讨论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监事会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：

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，2012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-44,490,510.37元，年初未分配利润219,500,869.77元，2012年末合计未分配利润175,010,359.40元。鉴于公司2013年综合物资贸易业务规模的扩大，预计公司2013年流动资金将比较紧张。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：为保证公司现金正常运转

及公司进一步发展，公司2012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不作现金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五、同意2013年度继续聘任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2013年审计服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年度审计费用50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同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